

证券代码：301622

证券简称：英思特

公告编号：2025-049

##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3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其中费卫民、许宝文、马春茹、胡凤霞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周保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议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